**臺北市108學年度國民小學身心障礙類特教教師**

**素養導向教學與實務「溝通訓練」領域研習實施計畫**

1. 依據：

　　臺北市政府108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教育課程實施計畫

貳、目的：

1. 促進特教教師溝通訓練教學的過程中，有效運用行為分析之原理原則以提升溝通訓練教學之素養。
2. 從語用的觀點結合行為分析，探討溝通訓練重點以及相關策略的運用，以提升素養導向溝通訓練課程與教學設計。

叄、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肆、承辦單位：臺北市萬華區雙園國民小學 西區特教資源中心

伍、報名方式：欲報名參加之教師請逕自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http://insc.tp.edu.tw/index/DefBod.aspx）進行線上報名，並請學校完成薦派作業（未完成薦派作業者，不予錄取），最遲應於108年9月30日前完成線上報名，逾期報名恕不核予研習時數。

陸、研習對象及課程主題

1. 研習對象：臺北市國民小學身心障礙特殊育教師及對本研習主題有興趣之臺北市教師。
2. 課程主題

|  |  |  |  |  |
| --- | --- | --- | --- | --- |
| 日期 | 研討主題 | 人數 | 講師 | 研習地點 |
| 108/10/02  (星期三)  13:30-16:30 | 溝通訓練領域  素養導向教學研討 | 150人 | 晨光職能治療所 所長  行為分析師/語言治療師/職能治療師 | 臺北市萬華區  雙園國小  創新樓 3樓演講廳 |

柒、注意事項

1. 為利活動順利進行，請報名且經錄取之教師全程參加，教師倘因故無法出席，請務必取消報名（請以電子郵件通知曾達君老師[dan89706464@gmail.com](mailto:dan89706464@gmail.com)，後續由承辦人員以電子郵件回覆處理情形），以利承辦單位進行遞補作業；研習當日請準時報到，課程開始逾15分鐘不開放進場。
2. 依據「臺北市政府108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教育課程實施計畫」規定略以，**本研習屬於「素養導向教學與實務-C類基礎課程」**。
3. 參加人員請由所屬單位(學校)給予公(差)假，課務自理，全程參與該場次研習之教師，由承辦單位覈實給予研習時數。
4. 活動會場備有茶水供應，為響應環保，請自行攜帶環保杯及佩帶學校機關服務證；因校內停車位有限，請多利用大眾交通工具，不開放停車。

捌、活動聯絡人：臺北市萬華區雙園國民小學西區特教資源中心 莊雍純教師

(電話：02-23086378分機 304；電子信箱：denise6127@gmail.com)

玖、經費：由臺北市萬華區雙園國民小學西區特教資源中心相關經費項下支應。